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8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及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的议案,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由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一个行权期,有部分员工在2017年度行权买入了101股公司股票,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变更为1,202,148,835;由于公司拟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以2017年末总股本1,202,148,835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50元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股利60,107,441.75元(含税),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,共计转增股本721,289,301股。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,923,438,136股。

鉴于上述方案的实施,公司总股本由1,202,148,835股变更为1,923,438,136股;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,202,148,734元变更为人民币1,923,438,136元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

由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,相应地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作如下修订:

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202,148,734元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923,438,136元
第十九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1,202,148,734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1,202,148,734股,无其他种类股份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1,923,438,136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为:普通股1,923,438,136股,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除以上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因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变更事项的全部事宜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上述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6 日